

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^[1]（第二号）

——全国人口情况

国家统计局

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5月11日

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，现将2020年11月1日零时我国人口的基本情况公布如下：

一、总人口

全国总人口^[2]为1443497378人，其中：

普查登记的大陆31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共1411778724人；

香港特别行政区人口^[3]为7474200人；

澳门特别行政区人口^[4]为683218人；

台湾地区人口^[5]为23561236人。

二、人口增长

全国人口^[6]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339724852人相比，增加72053872人，增长5.38%，年平均增长率为0.53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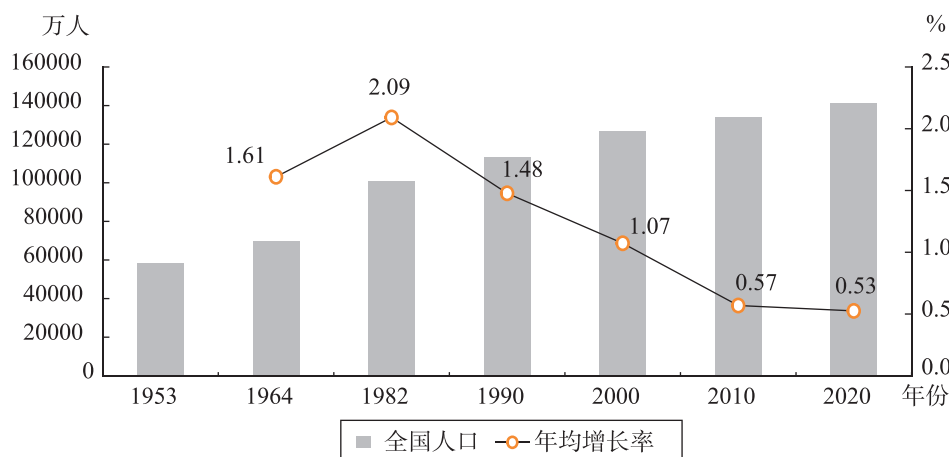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-1 历次人口普查全国人口及年均增长率

三、户别人口

全国共有家庭户^[7]494157423户，集体户28531842户，家庭户人口为1292809300人，集体户人口为118969424人。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.62人，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3.10人减少0.48人。

四、民族人口

全国人口中，汉族人口为1286311334人，占91.11%；各少数民族人口为125467390人，占8.89%。与



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,汉族人口增加60378693人,增长4.93%;各少数民族人口增加11675179人,增长10.26%。

注释:

[1]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。

[2]全国总人口包括大陆31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、香港特别行政区人口、澳门特别行政区人口和台湾地区人口。

[3]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人口数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提供的2020年底的数据。

[4]澳门特别行政区的人口数为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提供的2020年底的数据。

[5]台湾地区的人口数为台湾地区有关主管部门公布的2020年底的户籍登记人口数据。

[6]全国人口是指大陆31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和现役军人的人口,不包括居住在31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港澳台居民和外籍人员。

[7]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、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。